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 年 5 月 17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686	龙马环卫	2018/5/11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张桂丰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持有公司 20.06% 股份的股东张桂丰，在 2018 年 5 月 6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鉴于提案人身份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相关规定，提案程序合法，且拟增补的议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董事会同意将临时提案作为增补议案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

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关于调整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及自有资金闲置情况，拟增加上述议案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及现金管理品种，相关事项如下：

(1) 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为银行或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理财产品、货币型基金、相关资管产品及国债逆回购、结构性存款等。

(3) 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

(4) 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投资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审计部进行监督。

2、《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由于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额度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因此提议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一并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事项如下：

(1) 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为各个金融机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及国债逆回购等。

(3) 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

(4) 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投资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审计部进行监督。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

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8年5月17日 09点30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龙岩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培训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5月17日
至2018年5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
6	《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7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8	《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监事报酬事项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2018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为融资额度提	√

	供担保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拟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12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1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	《关于重新审阅未来三年利润分配规划的议案》	√
15	《关于调整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
16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均由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18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提交，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和相关议案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5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相关指定媒体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2、13、1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7、8、9、11、14、1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8 日

● 报备文件

(一)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8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6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7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监事报酬事项的议案》			
9	《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为融资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拟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12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1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4	《关于重新审阅未来三年利润分配规划的议案》			
15	《关于调整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16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